

##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相关媒体上披露的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文件及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同意注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